

聊城县革命委员会商业局  
关于调整白条鸡和扒鸡销售价格  
通 知

(78)聊商物字第8号

县食品公司、各公社食品站：

接地区商业局商物字第7号文件，关于调整白条鸡和扒鸡销售价格的通知精神，为增加商品货源改善市场供应，更好地为工农业生产和人民生活服务，按照地区商业局对白条鸡和扒鸡销售价格按排意见将我县的销售价格调整如下：

一、白条鸡的销售价格：由地区商业局商物字第7号文，确定我县开膛公鸡（包括雏鸡）每市斤销售价格为1.07元。对开膛母鸡、鸭、鹅销售价格根据省局（78）商食字第441号文件精神作了安排，其价格见附表。

二、扒鸡销售价格：地区商业局确定我县扒鸡每市斤1.60元；卤煮鸡低于扒鸡一角执行。扒鸭、鹅同时作了安排，其价格见附表。

三、熟鸡杂每市斤调整为1.40元。

四、食品公司供应饮食业的白条鸡、扒鸡均按另售价倒扣5%作价。（冷冻鸡同价执行）饮食业按照食品公司另售价格执行。

以上希接文后次日执行。

一九七八年八月二十三日

抄报：地区商业局、县计办、县财办。

抄送：县供销社、饮食公司、邻县商业局。





# 聊城县革命委员会

## 关于调正白条鸡和扒鸡销售价格的通知

(78)聊商物字第8号

县食品公司、各台北分品站：

接地区商委局商物字第7号件。关于调正白条鸡和扒鸡销售价格的通知精神。为增加肉品货源改善市场供应。更好地为工农业生产服务。按照地区商委局对白条鸡和扒鸡销售价格按排意见。将我县~~白条鸡和扒鸡~~的销售价格调正如下：

一、白条鸡的销售价格。由地区商委局商物字第7号文。确定我县开膛白条鸡(包括雏鸡)每斤销售价格为1.00元。~~按排~~对开膛田鸡、甲鸡、鸭销售价格作<sup>根据商委局商物字第7号文件精神</sup>按排。其价格见附表。

二、扒鸡销售价格：~~扒鸡的销售价格~~地区商委局确定我县扒鸡每斤1.60元；临煮鸡次于扒鸡一角执行。扒鸡、鸭~~按排~~按排。其价格见附表。

三. 熟鸡杂每斤调正为1.40元.

四. 食品公司供款午共口(条鸡. 扒鸡均按号售  
价倒扣5%作扣. (冷冻鸡同价执行), 饮食其他  
食品公司零售价格执行。

以上希按此次日执行。

一九七四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抄报: 地财局. 县计办. 县财办.

抄送: 县供销社. 县午公司. 县食品公司.